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13 东特钢 MTN1”、“13 东特钢 MTN2”、“15 东特钢 CP001”、“15 东特钢 CP002”和“15 东特钢 CP003”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根据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5 东特钢 CP001”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已构成实质性违约。

基于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5 东特钢 CP001”本息未能按期足额兑付的违约事实，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决定将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 下调为 C，并将“13 东特钢 MTN1”和“13 东特钢 MTN2”的债项信用等级均由 AA 下调为 C，将“15 东特钢 CP001”、“15 东特钢 CP002”和“15 东特钢 CP003”的债项信用等级均由 A-1 下调为 D。

特此公告。

